

证券代码：873933

证券简称：若宇检具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33	若宇检具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公司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和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 286 号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 2023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 2023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

（三）审议《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真实，会计核算规范，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进行年度审计，并取得非标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制作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计划，将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五）审议《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2022 年度拟以目前总股本 117,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8,500,000.00 元。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补充确认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八）审议《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九）审议《关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若宇检具股

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2 年度）>的议案》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2 年度）》

（十）审议《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十一）审议《关于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公司拟继续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投票代理委托书。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22日 7:00-9:15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286号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会客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俱进路286号

联系电话：0512-55255502 13952454595

邮政编码：215321

联系人：江雪明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若宇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